获嘉县2020年农机购置补贴

工作总结

2020年，全县农机购置补贴工作在省、市农机部门的大力支持和指导下，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获嘉县农机补贴工作能够严格按照政策规定，阳光操作。通过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的实施，极大地带动了我县农机化事业的发展，提高了我县农机装备水平。使原有老机型、小机型不断被淘汰，科技含量高的新型、大型农业机械逐渐在农业现代化的进程中占主导地位。现将农机购置补贴相关工作汇报如下：

1. **农机购置补贴项目实施情况**

2020年，获嘉县农机发展服务中心按照河南省农业机械管理局、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河南省2018-2020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豫农机计文〔2018〕29号）文件要求，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农民直接受益的原则，以推动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高质高效发展、助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基本要求，提高粮食和主要农产品生产全程机械化水平，为国家粮食安全和主要农产品有效供给提供坚实的物质技术支撑；坚持绿色生态导向，大力推广节能环保、精准高效农业机械化技术，促进农业绿色发展；推动科技创新，加快技术先进农机产品推广，促进农机工业转型升级，提升农机作业质量；推动普惠共享，推进补贴范围内机具敞开补贴，加大对农业机械化薄弱地区支持力度，促进农机社会化服务，切实增强政策获得感；创新组织管理，着力提升制度化、信息化、便利化水平，做到了宣传到位、工作到位、补贴到位，严格审查，认真实施，2020年上级共下达农机购置补贴资金500万元（2019年农机购置补贴资金结转212.438万元，2020年财政收回48.84万元，共计可用资金663.598万元）。通过实施，2020年受理审核农机购置补贴资金1130.68万元，已结算资金651.865万元，受益机具290台，受益农户243户。此外，系统录入虚拟资金467.082万元。

1. **精心安排步骤，科学组织实施**

1、明确工作目标，加强项目领导。为实施好我县农机购置补贴工作，加强对项目工作的组织和管理，成立了由一把手亲自抓，主管领导全力抓的项目实施领导小组和项目自查小组，项目实施领导小组下设宣传组、实施组、后勤服务组，层层负责项目的实施工作，项目自查小组坚持点面结合，自查工作做实、做细，确保了自查质量。

2、加大农机购置补贴宣传力度。为搞好项目的宣传，召开各乡镇农机座谈会，购机户征求意见建议座谈会，公布机具种类、补贴数量、补贴标准，并在新闻媒体及省级信息公开网站上刊登和发表了关于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及相关信息，实行阳光操作。

3、规范程序、严格把关。农机购置补贴工作面对千家万户，工作头绪多，为了更好的将补贴工作做好做实，我们做了一下几点、一是确定补贴对象，严格执行上级制定的《实施方案》。二是规范程序、不走过场。从申请的确认，必须提供购机者的身份证，村级证明，并填写《申请表》，对符合补贴条件的申请者在乡镇公示七天后再签协议。确保群众能享受到真正的实惠。

4、尊重农民自主购机，在农机具选型上，按照《河南省政府农机具购置补贴目录》规定选型，不向农民指定品牌和经销商。

5、加强机具管理，严格落实补贴机具的调查核实。做到现场见人、见机同时核对机械相关信息，现场录入河南省补贴系统打印相关表格并签字，现场喷图各类机具编号并三方（农机局核查人员、购机户、经销商负责人）人机合影，以杜绝套购现象发生。

6、开展农机补贴自查，收集反馈各类意见建议等工作。通过自查小组深入乡村核对购机者基本信息和补贴机具信息，了解补贴机具质量、供货商售后服务、对农机部门的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购机者合法权益和利益。

7、严格按照《河南省农业机械购置补贴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要求，做到补贴资金专款专用，自觉接受财政、审计等部门的监督。

**三、存在问题及建议**

随着土地流转政策实施步伐加快，农业、农机合作社以及家庭农场等新型的农民合作组织逐渐增多，老旧农机具逐渐淘汰，农民对科技含量高先进适用、技术成熟安全可靠、节能环保服务到位的农机具热情高涨，但是现有的农机购置补贴机械的种类和机型还不能满足农民需求，农民对此反映迫切。

获嘉县农机发展服务中心

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